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 (第 10403001 期)簡章

壹、班別

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30 小時)

貳、研習目的

培養推動環境教育之種子，以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第 1 條，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

參、報名資格

一、本計畫研習對象為 18 歲以上之國民、各類團體、事業、政府機關（構）及學校人員。

二、參加學員資格須符合「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以「學歷」申請環境教育人員認證者，除了 30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外，必須提出 18 個環境相關領域學分證明，方能申請認證。

三、參訓者須全程參與研習課程。

肆、研習人數

本研習招收 40 名學員，因受上課場地限制，額滿即止。若報名人數過多，將依報名繳費先後順序招收，若人數不足 30 人將取消開班。

伍、報名程序

一、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星期三)24:00 截止或人數額滿為止。

二、報名方式：

1. 自即日起至 103 年 12 月 31 日，請利用網路報名，網址：<http://admission.vnu.edu.tw/outsideinfo.htm>。請於報名後，以取得之虛擬帳號繳費，才完成報名。若報名人數過多，將依報名繳費先後順序招收，並依後補順序遞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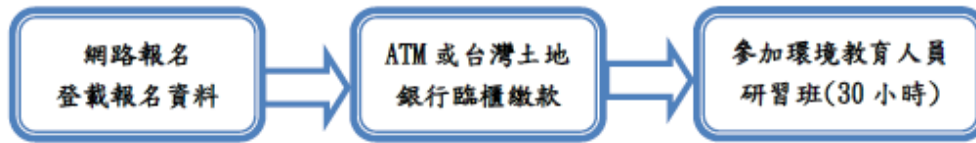
三、錄取確認通知：將於本中心網站公告查詢，同時以 e-mail 通知。

陸、研習期間

104 年 1/17(六)、1/18(日)、1/24(六)、1/25(日)、1/31(六)，共 5 日。

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

報名流程圖



①進入報名網頁，填寫前請注意參訓資格規定。

②登載報名資料，請學員確實填寫，並詳實核對登載報名資料。

③完成網路報名程序，送出報名資料即產生繳款虛擬帳號，學員可列印虛擬帳號繳費。

④請於**報名完成繳費，才完成報名**。可使用各銀行自動櫃員機(ATM)轉帳(所產生手續費概由各行庫規定)或至台灣土地銀行臨櫃繳款。

⑤參加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30小時)，課程內容依「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第12條規定，經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核定之課程內容辦理。

⑥研習後1個星期內發給研習證明。

柒、研習費用

新台幣 6,000 元整。另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4 年補（捐）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研習）」計畫之補助對象者（必須完成環境教育人員訓練（研習）之學員），將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法代為辦理每人 2,000 元之學費補助申請。

捌、研習地點

萬能科技大學弘道館 E303 視聽教室（地址：桃園縣中壢市萬能路一號）

玖、課程內容

一、課程內容依「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12 條規定，經環保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核定之課程內容辦理。

二、課程內容

課程類別	課程名稱	時數
核心 1 環境教育	環境教育導論	4
	環境教育與永續發展	5
核心 2 環境倫理	環境倫理之理論	4
	環境倫理之實踐	5
核心 3 環境教育 教材教法	環境教育課程規劃	3
	活動方案規劃與設計	3
	環境教育教學法	3
	環境解說與環境傳播	3
合計		30

※另擇一日，進行校外參訪。

拾、研習證明

全程出席者，符合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2 款 30 小時以上研習時數之規定，於研習後 1 個星期內發給研習證明。

十一、注意事項

報到當天請學員攜帶身分證影本以利身分查驗、1 吋個人大頭照 1 張（製作學員證用）。

十二、聯絡方式

聯絡人：環境教育中心-邱惠敏小姐，聯絡電話：03-4515811 分機 29201，手機：0973-355727，e-mail：huimin@vnu.edu.tw。

十三、交通資訊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交通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萬能科技大學位置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壢市萬能路1號 03-4515811轉85885, 85886</p> <p>北上 57A內壢交流道大園出口</p> <p>南下 56公里處內壢大園出口</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交通服務</p>	<p>《前校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高鐵：高鐵桃園站距離本校約 5 公里。 ◎ 火車：於中壢火車站下車後，搭乘中壢客運或桃園客運往<u>五塊厝（經萬能科技大學）</u>班車，於萬能站（校內）下車。 ◎ 客運：由台北搭乘國光客運往中壢（經中山高）班車，南下 56 公里處下交流道後，於第一站桃圳橋站下車，沿中園路左轉跨越中山高速公路高架橋約 5 分鐘路程。 ◎ 高速公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北上）經中山高速公路內壢第二交流道，過路橋後內壢交流道大園出口編號 57A（請通過中壢出口處後約 30 公尺，由大園出口方向行駛出交流道。請勿從第一出口行駛出交流道），依大園方向指標走約 500 公尺。 （南下）經中山高速公路南下開車至 56 公里內壢交流道大園出口，依往大園方向指標走約 500 公尺。 ◎ 平面道路：從火車站前元化路右轉至延平路接中華路約 500 公尺往中園路一段(左邊路口中油加油站)左轉約 2 公里，經高速公路交流道至文中路兩段式左轉接中園路二段(高架橋)，下橋後第二個紅綠燈(全家便利商店)左轉即可達萬大路進入校區。 <p>《後校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平面道路：從火車站前元化路右轉至新生路往大園方向過高速公路高架橋涵洞後，右轉永清街即可達萬大路進入校區。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校內停車</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機車：校內可容納 1600 台以上(收費)，後校門可停放機車 1000 台以上(免費)。 ◎ 汽車：校內停車位 600 個(收費)，夜間另可增加停車位 100 個(收費)。

上課教室：弘道館 3 樓-E303 視聽教室



萬能科技大學校園地圖

萬能科技大學 104 年環境教育人員研習班(30 小時)報名表

- 一、 依據：依中華民國「環境教育法」第 18 條規定，機關、公營事業機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 50% 之財團法人，應指定人員推廣環境教育。其中學校所指定之人員，應自本法施行之日起 5 年內，依第 10 條規定取得認證。另依「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 3 項規定辦理 30 小時研習。
- 二、 地點：萬能科技大學(中壢市萬能路 1 號)
- 三、 班別：第 10403001 期-假日班
- 四、 研習費用：新台幣 6,000 元整。
研習期間：104 年 1/17(六)、1/18(日)、1/24(六)、1/25(日)、1/31(六)，共 5 日。
- 五、 參訓對象
 - (一) 本計畫研習對象為十八歲以上之中華民國國民、各類團體、事業、政府機關(構)及學校人員。
 - (二) 欲以「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第 4 條第二款辦理認證者(除了 30 小時研習時數證明外，必須提出 18 個環境相關領域學分證明，方能申請認證)。
 - (三) 參訓時須全程參與研習課程。

個人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日	
身份證字號		電子信箱	
電話(日)		行動電話	
畢業學校		畢業科系	
戶籍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聯絡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服務機關資料			
服務機關		部門/職稱	
機關電話		電子信箱	
機關地址			
其他資料			
收據開立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機關抬頭：_____		
退款帳號	金融機構代號：____ 帳號：_____		
備註	退款帳號限報名本人，僅供無法開班時退款用或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4 年補(捐)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研習)」計畫之補助對象核撥補助款項用，請將存摺影本(限本人)傳真至 03-4622232 或掃描 e-mail：huimin@mail.vnu.edu.tw，以便核對退款帳號是否無誤，謝謝。		

註：完成網路報名但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每梯次上限 40 人，額滿為止。